明史/卷13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列傳第十九 顧時 吳楨 薛顯 等 ◄

明史
卷一百三十二 列傳第二十

► 列傳第二十一 廖永安 俞通海 胡大海 等 →

硃亮祖 周德興 王弼 藍玉附:曹震 張翼 張溫 陳桓 硃壽 曹興 謝成 李新

硃亮祖

硃亮祖，六安人。元授義兵元帥。太祖克寧國，擒亮祖，喜其勇悍，賜金幣，仍舊官。居數月，叛歸於元，數與我兵戰，為所獲者六千餘人，遂入宣城據之。太祖方取建康，未暇討也。已，遣徐達等圍之。亮祖突圍戰，常遇春被創而還，諸將莫敢前。太祖親往督戰，獲之，縛以見。問曰：「爾將何如？」對曰：「生則儘力，死則死耳！」太祖壯而釋之。累功授樞密院判。

從下南昌、九江，戰鄱陽湖，下武昌。進廣信衛指揮使。李文忠破李伯升於新城，亮祖乘勝燔其營落數十，獲同僉元帥等六百餘人、軍士三千、馬八百匹，輜重鎧甲無算。伯升僅以數騎遁。太祖嘉其功，賜賚甚厚。胡深請會兵攻陳友定，亮祖由鉛山進取浦城，克崇安、建陽，功最多。會攻桐廬，圍余杭。遷浙江行省參政，副李文忠守杭州。帥馬步舟師數萬討方國瑛。下天台，進攻台州。國瑛出走，追至黃岩，降其守將哈兒魯，徇下仙居諸縣。進兵溫州。方明善拒戰，擊敗之，克其城。徇下瑞安，覆敗明善於盤嶼，追至楚門。國瑛及明善詣軍降。

洪武元年，副征南將軍廖永忠由海道取廣東。何真降，悉定其地。進取廣西，克梧州。元尚書普賢帖木兒戰死，遂定郁林、潯、貴諸郡。與平章楊璟會師，攻克靖江。同

廖永忠克南寧、象州。廣西平。班師，太子帥百官迎勞龍灣。三年封永嘉侯，食祿千五百石，予世券。

四年伐蜀。帝以諸將久無功，命亮祖為征虜右副將軍。濟師至蜀，而明升已降。徇下未附州縣。師還，以擅殺軍校，不預賞。八年同傅友德鎮北平。還，又同李善長督理屯田，巡海道。十二年出鎮廣東。

亮祖勇悍善戰而不知學，所為多不法，番遇知縣道同以聞。亮祖誣奏同，同死，事見同傳。帝尋悟，明年九月召亮祖至，與其子府軍衛指揮使暹俱鞭死。御制壙志，仍以侯禮葬。二十三年追論亮祖胡惟庸黨，次子昱亦坐誅。

周德興

周德興，濠人。與太祖同里，少相得。從定滁、和。渡江，累戰皆有功，遷左翼大元帥。從取金華、安慶、高郵。援安豐，征廬州，進指揮使。從討贛州、安福、永新，拔吉安。再進湖廣行省左丞。同楊璟討廣西，攻永州。元平章阿思蘭及周文貴自全州來援，德興再擊敗之，斬硃院判。追奔至全州，遂克之。道州、寧州、藍山皆下。進克武岡州，分兵據險，絕靖江聲援。廣西平，功多。洪武三年封江夏侯，歲祿千五百石，予世券。

是歲，慈利土酋覃垕連茅岡諸寨為亂，長沙洞苗俱煽動。太祖命德興為征南將軍，帥師討平之。明年伐蜀，副湯和為征西左將軍，克保寧。先是，傅友德已克階、文，而和所帥舟師未進。及保寧下，兩路軍始合。蜀平，論功，帝以和功由德興，賞德興而面責和。且追數征蠻事，謂覃垕之役，楊璟不能克，趙庸中道返，功無與德興比者。復副鄧愈為征南左將軍，帥趙庸、左君弼出南寧，平婪鳳、安田諸州蠻，克泗城州，功復出諸將上。賞倍於大將，命署中立府，行大都督府事。德興功既盛，且恃帝故人，營第宅逾制。有司列其罪，詔特宥之。十三年命理福建軍務，旋召還。

明年，五溪蠻亂。德興已老，力請行，帝壯而遣之，賜手書曰：「趙充國圖征西羌，馬援請討交址，朕常嘉其事，謂今人所難。卿忠勤不怠，何忝前賢，靖亂安民，在此行也。」至五溪，蠻悉散走。會四川水盡源、通塔平諸洞作亂，仍命德興討平之。十八年，楚王楨討思州五開蠻，復以德興為副將軍。德興在楚久，所用皆楚卒，威震蠻中。定武昌等十五衛，歲練軍士四萬四千八百人。決荊州岳山壩以溉田，歲增官租四千三百石。

楚人德之。還鄉，賜黃金二百兩，白金二千兩，文綺百匹。　　居無何，帝謂德興：「福建功未竟，卿雖老，尚勉為朕行。」德興至閩，按籍僉練，得民兵十萬餘人。相視要害，築城一十六，置巡司四十有五，防海之策始備。逾三年，歸第，復令節制鳳陽留守司，並訓練屬衛軍士。諸勛臣存者，德興年最高。歲時入朝，賜予不絕。二十五年八月，以其子驥亂宮，並坐誅死。

王弼

王弼，其先定遠人，後徙臨淮。善用雙刀，號「雙刀王」。初結鄉里，依三台山樹柵自保。逾年，帥所部來歸。太祖知其才，使備宿衛。破張士誠兵於湖州，取池州石埭，攻婺源州，斬守將鐵木兒不花，拔其城，獲甲三千。擢元帥。下蘭溪、金華、諸暨。援池州，復太平，下龍興、吉安。大戰鄱陽，邀擊陳友諒於涇江口。從平武昌，還克廬州。拔安豐，破襄陽、安陸。取淮東，克舊館，降士誠將硃暹，遂取湖州。遷驍騎右衛親軍指揮使。進圍平江，弼軍盤門。士誠親帥銳士突圍，出西門搏戰，將奔常遇春軍。遇春分兵北濠，截其後，而別遣兵與戰。士誠軍殊死斗。遇春拊弼臂曰：「軍中皆稱爾健將，能為我取此乎？」弼應曰：「諾。」馳騎，揮雙刀奮擊。敵小卻。遇春帥眾乘之，吳兵大敗，人馬溺死沙盆潭者甚眾。士誠馬逸墮水，幾不救，肩輿入城，自是不敢復出。吳平，賞賚甚厚。

從大軍征中原，下山東，略定河南北，遂取元都。克山西，走擴廓。自河中渡河，克陝西，進征察罕腦兒，師還。洪武三年，授大都督府僉事，世襲指揮使。十一年副西平侯沐英征西番，降朵甘諸酋及洮州十八族，殺獲甚眾。論功，封定遠侯，食祿二千石。十四年從傅友德征雲南，至大理，土酋段世扼龍尾關。弼以兵由洱水趨上關，與沐英兵夾擊之，拔其城，擒段世，鶴慶、麗江諸郡以次悉平。加祿五百石，予世券。二十年，以副將軍從馮勝北伐，降納哈出。明年復以副將軍從藍玉出塞。深入不見敵，玉欲引還。弼持不可，玉從之。進至捕魚兒海，以弼為前鋒，直薄敵營。走元嗣主脫古思帖木兒，盡獲其輜重，語在玉傳。二十三年奉詔還鄉。二十五年從馮勝、傅友德練軍山西、河南。明年同召還，先後賜死。爵除。弼子六人，女為楚王妃。

藍玉

藍玉，定遠人。開平王常遇春婦弟也。初隸遇春帳下，臨敵勇敢，所向皆捷。遇春數稱於太祖，由管軍鎮撫積功至大都督府僉事。洪武四年，從傅友德伐蜀，克綿州。五

年從徐達北征，先出雁門，敗元兵於亂山，再敗之於土剌河。七年帥兵拔興和，獲其國公帖里密赤等五十九人。十一年同西平侯沐英討西番，擒其酋三副使，斬獲千計。明年，師還。封永昌侯，食祿二千五百石，予世券。

十四年，以征南左副將軍從潁川侯傅友德征雲南，擒元平章達里麻於曲靖，梁王走死，滇地悉平。玉功為多，益祿五百石。冊其女為蜀王妃。

二十年，以征虜左副將軍從大將軍馮勝征納哈出，次通州。聞元兵有屯慶州者，玉乘大雪，帥輕騎襲破之，殺平章果來，擒其子不蘭溪還。會大軍進至金山，納哈出遣使詣大將軍營納欵，玉往受降。納哈出以數百騎至，玉大喜，飲以酒。納哈出酌酒酬玉，玉解衣衣之，曰：「請服此而飲。」納哈出不肯服，玉亦不飲。爭讓久之，納哈出覆酒於地，顧其下咄咄語，將脫去。鄭國公常茂在坐，直前砍傷之，都督耿忠擁以見勝。其眾驚潰，遣降將觀童諭降之。還至亦迷河，悉降其餘眾。會馮勝有罪，收大將軍印，命玉行總兵官事，尋即軍中拜玉為大將軍，移屯薊州。

時順帝孫脫古思帖木兒嗣立，擾塞上。二十一年三月，命玉帥師十五萬征之。出大寧，至慶州，諜知元主在捕魚兒海，間道兼程進至百眼井。去海四十里，不見敵，欲引還。定遠侯王弼曰：「吾輩提十餘萬眾，深入漠北，無所得，遽班師，何以覆命？」玉曰：「然。」令軍士穴地而爨，毋見煙火。乘夜至海南，敵營尚在海東北八十餘里。玉令弼為前鋒，疾馳薄其營。敵謂我軍乏水草，不能深入，不設備。又大風揚沙，晝晦。軍行，敵無所覺。猝至前，大驚。迎戰，敗之。殺太尉蠻子等，降其眾。元主與太子天保奴數十騎遁去。玉以精騎追之，不及。獲其次子地保奴、妃、公主以下百餘人。又追獲吳王朵兒只、代王達里麻及平章以下官屬三千人，男女七萬七千餘人，並寶璽、符敕金牌、金銀印諸物，馬駝牛羊十五萬餘。焚其甲仗蓄積無算。奏捷京師，帝大喜，賜敕褒勞，比之衛青、李靖。又破哈剌章營，獲人畜六萬。師還，進涼國公。

明年命督修四川城池。二十三年，施南、忠建二宣撫司蠻叛，命玉討平之。又平都匀，安撫司散毛諸洞，益祿五百石，詔還鄉。二十四年命玉理蘭州、庄浪等七衛兵，以追逃寇祁者孫，遂略西番罕東之地。土酋哈咎等遁去。會建昌指揮使月魯帖木兒叛，詔移兵討之。至則都指揮瞿能等已大破其眾，月魯走柏興州。玉遣百戶毛海誘縛其父子，送京師誅之，而盡降其眾，因請增置屯衛。報可。復請籍民為兵，討朵甘、百夷。詔不許，遂班師。

玉長身赬面，饒勇略，有大將才。中山、開平既沒，數總大軍，多立功。太祖遇之厚。浸驕蹇自恣，多蓄庄奴、假子，乘勢暴橫。嘗佔東昌民田，御史按問，玉怒，逐御史。北征還，夜扣喜峰關。關吏不時納，縱兵毀關入。帝聞之不樂。又人言其私元主妃，妃慚自經死，帝切責玉。初，帝欲封玉梁國公，以過改為涼，仍鐫其過於券。玉猶不悛，侍宴語傲慢。在軍擅黜陟將校，進止自專，帝數譙讓。西征還，命為太子太傅。玉不樂居宋、潁兩公下，曰：「我不堪太師耶！」比奏事多不聽，益怏怏。

二十六年二月，錦衣衛指揮蔣瓛告玉謀反，下吏鞫訊。獄辭云：「玉同景川侯曹震、鶴慶侯張翼、舳艫侯硃壽、東莞伯何榮及吏部尚書詹徽、戶部侍郎傅友文等謀為變，將伺帝出耤田舉事。」獄具，族誅之。列侯以下坐黨夷滅者不可勝數。手詔佈告天下，條列爰書為《逆臣錄》。至九月，乃下詔曰：「藍賊為亂，謀泄，族誅者萬五千人。自今胡黨、藍黨概赦不問。」胡謂丞相惟庸也。於是元功宿將相繼盡矣。凡列名《逆臣錄》者，一公、十三侯、二伯。葉升前坐事誅，胡玉等諸小侯皆別見。其曹震、張翼、張溫、陳桓、硃壽、曹興六侯，附著左方。

曹震

曹震，濠人。從太祖起兵，累官指揮使。洪武十二年，以征西番功封景川侯，祿二千石。從藍玉征雲南，分道取臨安諸路，至威楚，降元平章閻乃馬歹等。雲南平，因請討容美、散毛諸洞蠻及西番朵甘、思曩日諸族。詔不許。又請以貴州、四川二都司所易番馬，分給陝西、河南將士。又言：「四川至建昌驛，道經大渡河，往來者多死瘴癘。詢父老，自眉州峨眉至建昌，有古驛道，平易無瘴毒，已令軍民修治。請以瀘州至建昌驛馬，移置峨眉新驛。」從之。二十一年，與靖寧侯葉升分道討平東川叛蠻，俘獲五千餘人。

尋覆命理四川軍務，同藍玉核征南軍士。會永寧宣慰司言，所轄地有百九十灘，其八十餘灘道梗不利。詔震疏治之。震至瀘州按視，有支河通永寧，乃鑿石削崖，令深廣以通漕運。又辟陸路，作驛舍、郵亭，駕橋立棧。自茂州，一道至松潘，一道至貴州，以達保寧。先是行人許穆言：「松州地磽瘠，不宜屯種。戍卒三千，糧運不給，請移戍茂州，俾就近屯田。」帝以松州控制西番，不可動。至是運道既通，松潘遂為重鎮。帝嘉其勞。逾年復奏四事：一，請於雲南大寧境就井煮鹽，募商輸粟以贍邊。一，令商入粟雲南建昌，給以重慶、綦江市馬之引。一，請蠲馬湖逋租。一，施州衛軍儲仰給湖廣，溯江險遠，請以重慶粟順流輸之。皆報可。

震在蜀久，諸所規畫，並極周詳。蜀人德之。藍玉敗，謂與震及硃壽誘指揮庄成等謀不軌，論逆黨，以震為首，並其子炳誅之。

張翼

張翼，臨淮人。父聚，以前翼元帥從平江南、淮東，積功為大同衛指揮同知，致仕。翼隨父軍中，驍勇善戰，以副千戶嗣父職。從征陝西，擒叛寇。擢都指揮僉事，進僉都督府事。從藍玉征雲南，克普定、曲靖。取鶴慶、麗江，剿七百房山寨。搗劍川，擊石門。十七年論功封鶴慶侯，祿二千五百石，予世券。二十六年坐玉黨死。

張溫

張溫，不詳何許人。從太祖渡江，授千戶。積功至天策衛指揮僉事。從大軍收中原，克陝西，攻下蘭州，守之。元將擴廓偵大將軍南還，自甘肅帥步騎奄至。諸將請固守以待援。溫曰：「彼遠來，未知我虛實，乘幕擊之，可挫其銳。倘彼不退，固守未為晚也。」於是整兵出戰，元兵少卻。已而圍城數重，溫斂兵固守，敵攻不能下，乃引去。太祖稱為奇功，擢大都督府僉事。

已，又命兼陝西行都督府僉事。當蘭州之受圍也，元兵乘夜梯城而登。千戶郭佑被酒臥，他將巡城者擊退之。圍既解，溫將斬佑，天策衛知事硃有聞爭曰：「當賊犯城時，將軍斬佑以令眾，軍法也。賊既退，始追戮之，無及於事，且有擅殺名。」溫謝曰：「非君，不聞是言。」遂杖佑釋之。帝聞而兩善焉，並賞有聞綺帛。

其明年，以參將從傅友德伐蜀，功多。十一年，以副將會王弼等討西羌。明年論功封會寧侯，祿二千石。又明年命往理河南軍務。十四年從傅友德征雲南。二十年秋帥師討納哈出余眾，從北伐，皆有功。後以居室器用僭上，獲罪，遂坐玉黨死。

陳桓

陳桓，濠人。從克滁、和。渡江，克集慶先登。從取寧國、金華。戰龍江、彭蠡。收淮東、浙西。平中原。累功授都督僉事。洪武四年從伐蜀。十四年從征雲南，與胡海、郭英帥兵五萬，由永寧趨烏撒。道險隘，自赤河進師，與烏撒諸蠻大戰，敗走之。再破

芒部士酋，走元右丞實卜，遂城烏撒。降東川烏蒙諸蠻，進克大理。略定汝寧、靖寧諸州邑。十七年封普定侯，祿二千五百石，予世券。二十年同靖寧侯葉升征東川，俘獲甚眾。就令總制雲南諸軍。再平九溪洞蠻，立營堡，屯田。還，坐玉黨死。

硃壽

硃壽，未詳何許人。以萬戶從渡江，下江東郡邑，進總管。收常、婺，克武昌。平蘇、湖，轉戰南北。積功為橫海衛指揮，進都督僉事。與張赫督漕運，有功。洪武二十年封舳艫侯，祿二千石，予世券。坐玉黨死。

曹興

曹興，一名興才，未詳何許人。從平武昌，授指揮僉事。取平江，進指揮使。克蘇九疇炭山寨。進都督僉事，兼太原衛指揮。進山西行省參政，領衛事，為晉王相。洪武十一年，從沐英討洮州羌，降朵甘酋，擒三副使等。師還，封懷遠侯，世襲指揮使。理軍務山西，從北征有功。後數年，坐玉黨死。

同時以黨連坐者，都督則有黃輅、湯泉、馬俊、王誠、聶緯、王銘、許亮、謝熊、汪信、蕭用、楊春、張政、祝哲、陶文、茆鼎凡十餘人，多玉部下偏裨。於是勇力武健之士芟夷略盡，罕有存者。

謝成

謝成，濠人。從克滁、和。渡江，定集慶，授總管。克寧國、婺州，進管軍千戶。戰鄱陽，平武昌，下蘇、湖，進指揮僉事。從大軍征中原，克元都，攻慶陽，搗定西。為都督僉事、晉王府相。從沐英征朵甘，降乞失迦，平洮州十八族。洪武十二年封永平侯，祿二千石，世指揮使。二十年同張溫追討納哈出余眾，召還。二十七年坐事死，沒其田宅。

李新

李新，濠州人。從渡江，數立功。戰龍灣，授管軍副千戶。取江陵，進龍驤衛正千戶。克平江，遷神武衛指揮僉事，調守茶陵衛，屢遷至中軍都督府僉事。十五年，以營

孝陵，封崇山侯，歲祿千五百石。二十二年命改建帝王廟於雞鳴山。新有心計，將作官吏視成畫而已。明年遣還鄉，頒賜金帛田宅。時諸勛貴稍僭肆，帝頗嫉之，以黨事緣坐者眾。新首建言：公、侯家人及儀從戶各有常數，余者宜歸有司。帝是之，悉發鳳陽隸籍為民，命禮部纂《稽制錄》，嚴公侯奢侈逾越之禁。於是武定侯英還佃戶輸稅，信國公和還儀從戶，曹國公景隆還莊田，皆自新發之。二十六年，督有司開胭脂河於溧水，西達大江，東通兩浙，以濟漕運。河成，民甚便之。二十八年以事誅。

贊曰：治天下不可以無法，而草昧之時法尚疏，承平之日法漸密，固事勢使然。論者每致慨於鳥盡弓藏，謂出於英主之猜謀，殊非通達治體之言也。夫當天下大定，勢如磐石之安，指麾萬里，奔走恐後，復何所疑忌而芟薙之不遺余力哉？亦以介胄之士桀驁難馴，乘其鋒銳，皆能豎尺寸於疆場。迨身處富貴，志滿氣溢，近之則以驕恣啟危機，遠之則以怨望扞文網。人主不能廢法而曲全之，亦出於不得已，而非以剪除為私計也。亮祖以下諸人，既昧明哲保身之幾，又違制節謹度之道，駢首就僇，亦其自取焉爾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